

五华县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

现将我局受理的李志强位于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大道 22 号，用地面积 67.62 m²，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事项批前公示如下（公示编号 S2025-002）：

公示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5 日。

有关该用地的详细信息，可到我局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股查询，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期限内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联系方式，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诉权利。

联系地址：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五华县工业建设集团综合楼第三、四楼。

详规图见附件：



（联系人：李林青；联系电话：0753-4436866）